

# 學校工作場所災害案例報告8

**SS高工生物實驗室**

**2名學生灼傷事件**

## 發生經過描述



下年2時左右有2位高三同學為參加北區生物科學科能力競賽，在生物實驗室準備實驗器材時，發生灼傷事件。。

# 災害原因分析



## 1.直接原因

酒精燈翻覆引起火災灼傷學生。

## 2.間接原因

不安全動作：

學生未開始操作實驗前，即點燃酒精燈。

帶領學生做實驗的教師臨時有事要交代其他學生回到辦公室，未全程監督。

不安全狀況：

實驗室內實驗桌與窗戶間走道狹窄，遇緊急狀況無法做適當反應；實驗室內之窗簾，於開窗後並未加以固定於窗櫺上。

# 災害原因分析

## 3.基本原因：

學生未遵守實驗室安全衛生守則，於備料操作前即點燃酒精燈，且教師未於現場監督。

# 防災對策

針對這次事故進行調查分析後，提出下列幾點防災對策供作參考：

1. 學校應以工作安全分析之程序，檢視各實驗課程之操作程序，將操作實驗時之各步驟，所需注意之安全衛生觀念，以融入之方式，教導學生於操作實驗時注意各項實驗室安全衛生。建議不以通則方式僅告知學生須注意安全，而未詳述各步驟所需注意之事項。
2. 實驗室安全衛生守則應重新制定，並由出入實驗室之教師、學生、技工及所有人員共同遵守，以避免一人誤犯，他人與自己皆受傷害之情事發生。
3. 為提高實驗程序之本質安全，建議改採安全防爆型酒精燈取代現有之舊型酒精燈，取代其易炸裂，傾翻溢出的缺點，以避免相同情事再度發生。
4. 實驗時應站立操作，實驗室走道應寬敞無阻礙逃生之虞，以利突發狀況發生時，方便反應與處理。
5. 實驗室內應使用防火建材。